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李欣穎
電話：(03)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10604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501719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80000A_1150171962_ATTACH1.pdf、
376580000A_1150171962_ATTACH2.png、376580000A_1150171962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清華大學教育與學習科技學系領導與評鑑中心，
辦理「115年度中小學教育菁英班校長甄試實作課程」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5年9月22日清教科字第1159007660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即日起開始報名至115年11月30日（招收25名，額滿為
止）。
- 三、檢附招生簡章1份，報名表單：<https://forms.gle/DQ9ZaEwQcu2xQ57B7>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
中小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5/10/05 14:53
文
章

